

关于唐山达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核说明

亚会核字（2023）第 02120004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说明	1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关于唐山达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核说明

亚会核字（2023）第 02120004 号

唐山达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唐山达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意科技公司”）2022 年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2023）第 0212007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基础上，对后附的达意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 号）的要求以及全国股转系统公司《关于挂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提示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56 号）的规定等编制汇总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达意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达意科技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除此之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汇总表与我们审计达意科技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达意科技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达意科技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



唐山达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2年度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挂牌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河北易代路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会计科目		59.00		59.00		集团内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中安国盛(北京)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会计科目		65.00		65.00		集团内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期附属企业										
总计					124.00		124.00			

本表已于2023年4月19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含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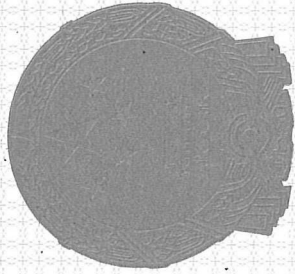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2022年04月29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周含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2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